

國立金門大學109學年度企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

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本學系學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 128 學分，包括	修訂歷程
共同必修 8 學分	109.4.22
院必修 6 學分	110.4.14
專業選修 40 學分(包括 15 學分可選修非本學系所開設之課程)	

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四年級		四年合計				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					
共同必修	通識 依本校「學生修習通識教育課程辦法」規定。											16				
	體育 依本校「體育課程實施辦法」規定。											0				
	國文(一)	2	2									8				
	英文(一)	2	2													
	服務教育	0	1													
	國文(二)			2	2											
	英文(二)			2	2											
	服務教育			0	1											
共同必修總計	4	4										26				
院必修	管理學	2	2									6				
	經濟學	2	2													
院必修總計	4	2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系必修	微積分(一)	2	2	統計學(一)	2	2	專題研究(一)	2	2	專業實習(一)	3	3	58		
		會計學(一)	2	2	民法概要	2	2	企業研究方法	2	2	專業實習(二)		3		3	
		行銷管理(一)	2	2	財務管理(一)	2	2	策略管理(一)	2	2						
		管理學(二)		2	2	作業管理(一)	2	2	專題研究(二)		2	2				
		經濟學(二)		2	2	組織行為	2	2	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		2	2				
		微積分(二)		2	2	管理科學	2	2	策略管理(二)		2	2				
		會計學(二)		2	2	統計學(二)		2	2							
		行銷管理(二)		2	2	商事法		2	2							
		人力資源管理		2	2	財務管理(二)		2	2							
						作業管理(二)		2	2							
						資訊管理		2	2							
	系必修總計	6	12			12	10		6	6		3	3			
專業必修總計	10	14			12	10		6	6		3	3	64			
專業選修	英文會話(一)	2	2	商業外語(一)	2	2	商用英文溝通專題	2	2	企業實習(一)	6	6	130			
	資訊軟體應用	2	2	人工智慧導論	2	2	智慧財產權	2	2	創新管理	2	2				
	管理心理學	2	2	個體經濟學	2	2	行動智慧科技應用	2	2	通路管理	2	2				
	永續能源系統	2	2	會計學實務	2	2	電子商務	2	2	組織變革與發展	2	2				
	台商企業經營與管理	2	2	綠色生產與消費	2	2	品牌學	2	2	台商企業進入策略專題	2	2				
	設計與創新	2	2	消費者行為	2	2	大陸企業品牌經營	2	2	企業實習(二)		6		6		
	英文會話(二)		2	2	投資學	2	2	國際人力資源管理	2	2	科技管理			2	2	
	公共關係		2	2	國際企業	2	2	來函件入刀貝源昌	2	2	全面品質管理			2	2	
	大陸經貿政策與趨勢		2	2	兩岸經貿比較與發展	2	2	華人組織行為	2	2	兩岸廣告專題			2	2	
	設計產業行銷		2	2	商業外語(二)		2	2	產業與競爭分析	2	2	台商管理實務專題			2	2
					人工智慧實務應用		2	2	專業英文(一)	2	2					
					總體經濟學		2	2	商用英文寫作		2	2				
					國際行銷		2	2	統計應用軟體		2	2				
					服務行銷		2	2	AI數位管理工具		2	2				
					團隊管理		2	2	服務業品質管理		2	2				
					企業績效管理		2	2	顧客關係管理		2	2				
					綠色產業發展		2	2	行銷研究		2	2				
					台商人力資源績效分析		2	2	廣告學		2	2				
					大陸企業問題研究		2	2	人力資源績效管理		2	2				
					東協市場經營管理		2	2	人力資源訓練與發展		2	2				
								華人組織理論與研		2	2					
								專業英文(二)		2	2					
專業選修總計	12	8			18	22		22	20		14	14				
學期總計	26	26			30	32		28	26		17	17				

備註：

1. 學生必須修畢共同必修課程8學分，通識課程16學分，院必修6學分，專業必修58學分，專業選修至少40學分(包括 15 學分可選修非本系所開設之專業課程)，始得畢業，畢業學分最低為128學分，且須通過「本校學生英文及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」及本系學生畢業規定始可畢業。
2. 專題研究(一)、專題研究(二)為分組授課之課程。
3. 專業選修「企業實習(一)」、「企業實習(二)」需為實習生才能加選此課程。